# 2025年我和班上的他作文500字(十二篇)

来源：网络 作者：心如止水 更新时间：2025-07-04

*我和班上的他作文500字一“月圆之夜……（以下省略两百字），记住，你家有谁死了来找我。”语文课还算好滴，科学课时，他拿着自己的铅笔盒，哒哒哒，哒哒哒，自娱自乐玩的不亦乐乎。那么我也只好当陪绑。多少次陈文婷在镇压，之后又在肆无忌惮的捣乱。这样...*

**我和班上的他作文500字一**

“月圆之夜……（以下省略两百字），记住，你家有谁死了来找我。”语文课还算好滴，科学课时，他拿着自己的铅笔盒，哒哒哒，哒哒哒，自娱自乐玩的不亦乐乎。那么我也只好当陪绑。多少次陈文婷在镇压，之后又在肆无忌惮的捣乱。这样下去，要不然他被我拍死，要不然我被他气得全身痉挛直至精神崩溃。啊，我的前途一片黑暗！

再说右边的副同桌杨易嘉，我更是一肚子苦水要倒。我们可以为比灰尘还小的小事吵起来，例如他把我的水壶弄倒、我不小心碰到他、我的铅笔盒不见了 …… 他卑鄙到做尽坏事。明明大路朝天，各走一边，他还能故意撞到我，然后再装成我撞到他的惨样开始恶人先告状。我气到痉挛，他笑到抽筋……

但他们唯一的共性，就是无耻！哼，一到英语那两个人马上对我嬉皮笑脸。尤其在英语考试时我的作用最大。不过英语考试是很难喔。所以我也循循善诱的教了他们。

我真怀疑自己是超级无敌可怜人，左边的正同桌整个就是个灵异小孩，右边的副同桌八辈子跟我有仇。你如果想知道正同桌上课又多捣蛋，就问陈文婷；想知道副同桌跟我有几辈子仇，就问陈洁娜。我每天都要气得肺炸。

好不容易有两个“同桌的你”，还让我头疼。谁来救救我！

**我和班上的他作文500字二**

倪丹青，一个与书画相关的名字，三年级第二学期转入我们学校，现在是四年级一班小组长。因为我个子高，这个学期老师安排我与她同桌。她喜欢画画，可是，老师说她画画的领悟性不强。

她爱梳蘑菇头，喜欢穿有简笔图案的素色服装。在她重重的书包里总是有不少关于绘画的书，还有一个专用调色板。

上周星期五美术课上，老师要求我们自由画画。

时间到了，她的画上太阳像月亮，小狗像猫。这把大家逗得哈哈大笑。她涨红着脸说：“别闹了，这是课堂。”

“我就是画不好，总是把圆的画成方的，让同学们笑话，我怎么这么没出息。”她泄气地说。

听了她的话，我想，我应该帮助她。

我说：“没关系吗，画不好，不是在学吗？来，我教你。”

“画太阳，要留心时段和色彩，画小狗，要画出活泼可爱的特征，你看绘画教材上的小狗在大树下远眺前方时是多么的神气，头的大小，耳朵倒垂还是竖直，前足、后足及尾的长短都要合适，否则，就不像狗。太阳西下快靠山时的颜色与早上太阳升起时的颜色是有区别的，方向也不同……”

虽然她听得很认真，画得很仔细，结果作品还是被老师批改为不及格。

哎，我的同桌，要想成为绘画高手，看来，有困难。但是，如果她在老师的指导下坚持努力，成功还是有希望的，世上无难事吗！

同桌，不要灰心，坚持努力，认真琢磨老师的教导，就会成功。我祝福你！

**我和班上的他作文500字三**

五年级开学时，老师重新为我们排座位，于是，小志便成了我的同桌。

回顾我们在一起学习的那些日子，有些事真令人觉得，既好笑，又难忘。一开始，他显得挺老实的，老实的简直像个“大姑娘”。不过，几天之后，他可就原形毕露了！

有一次，英语考了100分的他高兴地简直要发狂，我考的分数没他高他更是高兴，一节课，嘴巴都不知道在念叨什么，简直是个神经病。下午来了，屁股还没挨着板凳，就要上厕所，可还没走出门，上课铃就响了，无奈，他只好忍了一节课。这就是传说中的“乐极生悲”！

有时，为了一颗糖，他会想出一切的“敲诈”行为。有时不管我把糖放在哪，都会被他搜出来。哼！我是不会甘心的，于是，我趁他不备，把写满咒语的纸条用透明胶贴满他的衣服，他喜滋滋地出去，却怒气冲冲的回来！当我看到他的表情时，忍不住哈哈大笑，她生气的说：“我真想掐死你……”我再也抑制不住了，哈哈！

这就是我和我的“傻”同桌。我们曾努力过，我们曾分享过成功的喜悦，我常常说他“傻”！的确，他很傻，但是，他给我带来了安慰，欢笑，还有，快乐。我从他那学到了很多优点，也看到了我的不足之处！可惜因为某种原因，我和小志，有分开了，我想，如果时光能够倒流，再重来一次。

我还愿意与小志同桌！

**我和班上的他作文500字四**

如果你认为我的同桌应该是个文质彬彬的人，那你可就大错特错了。我的同桌孙振邦，他就是奇葩界的一朵奇花，说难听点就是个典型的神精病，令我无比头疼。

孙振邦最近中了韩美娟的毒，上课、下课、吃饭、写作业嘴边无不挂着一句：“百因必有果，你的报应就是我！”摊上这么个同桌真是倒了八辈子血霉啦！

从理论上来说，唠叨的一般都是女人，可到孙振邦这儿一切就都变了！孙振邦的唠叨可是在班里出了名的，他一天到晚都会因为一件小事而争论地没完没了，叽哩呱呼啦的，什么歪门邪道全都用上，黑的能被他说成白的。

虽然，孙振邦有这么多缺点，但是，他还是有优点的。他这个人十分幽默，是我快乐的源泉之一。他总能给我们讲讲笑话，给我们找些乐子。有时，在非常尴尬的场面，他总能缓解气氛，不得不说，他的情商也是非常高呢！

他这个人还十分大方，每当我文具没带时，他感会慷慨解囊，把东西借给我，在这一方面，我们班没有人比他更好。

我的同桌十分幼稚，都五年级了，还看动画片。昨天中午，他又幼维了一把：“美伢，我回来了！”“动感光波一哔哔哔哔”这么幼稚的他让我们开怀大笑！

这就是我的同桌，他谈不上很好，也算不上很坏，有这个同桌可能也是命中注定吧！

**我和班上的他作文500字五**

我的同桌是一个小女孩，我们都叫她小红，她从一年级一直到现在都和我同桌。

我们互相帮助，一起学习。我们的感情很好，当然我们也发生过一些争吵。

记得在三年级的一节体育课中，我们就发生了争吵。那天，天下着大雨，于是，同学们原来在操场上的体育课改在教室上了。

我和小红见下雨，不能出去玩，就在教室里写作业。我拿出作业本的时候，不小心把我的笔记本也拿了出来，掉到了地上，而我却不知道。

这时，小明刚好经过，看见了笔记本，就捡起来，心想：这是谁的呢？既然不知道是谁的，不如我就拿它搞恶作剧吧。于是，小明就拿水彩笔在我的笔记本上乱涂乱画，画好后又把笔记本顺手塞进了小红的书桌里。这时，小红回到了座位上，拿出作业本准备写作业，小红拿的时候正好看见了自己的书桌里有一个笔记本，就拿了出来，我看见了立刻一手抢了过来，一边掀开笔记本一边说：“我的笔记本怎么会在你这？”“我……”还没等小红说完，我便怒气冲冲地说：“你竟然还把它画得这么脏！”“我没有。”小红马上为自己辩解道。“没有，你还想狡辩，我以后再也不理你了。”

就这样，我们的友谊破裂了。

到了第二天，小明突然对我说：“小芳，对不起，你的笔记本是被我画脏的，是我塞进小红的书桌里的。”我听了以后，非常惊讶，心想：难道我真的误会小红啦，我得赶快向她道歉。随后，我找到小红对她说：“小红，对不起，是我错了，我没弄清事情的原因就冲你发脾气，是我误会你了，请你原谅我，好吗？”小红听了后说：“我原谅你了。”于是我们又和好如初了。

从那以后，我和我的同桌再也没有吵过架了，还像以前一样互相帮助，一起学习。

**我和班上的他作文500字六**

这学期悄然离去，让我印象最深刻的，也就数我的同桌了！

刚开学老师给我安排这个同桌，她穿衣服很随便，字体也不工整。我是万分不想跟她做同桌呀！可是我就想：“哑巴吃黄连有苦说不出，”还是忍了吧！

有一次考试时，我忘了带笔，我想借她一支笔，于是就对她说：“王小林，借给我一支笔吧！”可她沉默不语，拿着文具盒给我看了看，示意她没有，可放学时我却看见她拿着一支崭新的钢笔偷偷地放进了文具盒里，当时我就火冒三丈，对她大声说出了两个字说：“绝交！”可是她却一副满不在乎的样子。

下面这件事，让我对她的看法有了很大的转变。

一个阳光明媚的早晨，我在去学校的路上遇见了她，她立马跑来对我露出了微笑，可我却视而不见，一副爱理不理样子。真是“天有不测风云，人有旦昔祸福”，我只顾走，没看路，一下子被一块大石头绊倒了，腿上留下了一道伤痕，鲜血顺着腿流了下来，我强忍着泪水，不让她看到我这么脆弱，可她却一路狂奔过来，把我扶了起来，并从自己的书包里拿出了一张卫生纸和一张湿巾，她用湿巾擦掉了我腿上的泥，也擦掉了我心上的“泥”。顿时，一股暖流在我心中流动。

后来我才知道，同桌不借我笔是因为那是她送给表弟的生日礼物。

我同桌真好，在我是非不辨的时候，依然为默默地承受着别人的误解，她真是个善解人意的人呀！

**我和班上的他作文500字七**

他，五官清秀，一双炯炯有神的眼睛，像月牙般弯弯的眉毛，高高的鼻梁，个头不高而且很瘦。他就是我的`同桌。

同桌的你是安静的：上课期间从不说话，认真的坐在凳子上仔细的听老师讲课，当自己的想法跟老师讲的一样时还微笑的点头，一副自信的神情。

同桌的你下课时又是那么的活跃：一下课就开始像小鸟一样叽叽喳喳说个不停，一秒钟都不舍得停下来。唱歌时最常见的，虽然大多数流行歌都被他唱的有滋有味，但说实话，我可一点儿也不想听了，我的记忆中，他话多的简直让我的耳朵都听出茧子来了。

同桌的你做事情是认真的：每当老师布置作业时，他绝对是我们班第一个完成作业而又按时上交的人。所以，“做事迅速、认真学习、一丝不苟”就都成了我同桌被老师表扬的评语了。

同桌的你有时也是马虎的：老师批改作业是，同桌的本子上总是会错一些简单的题，比如：32+57=？53+46=？同桌的答案分别是90和98。因此，他的作业本上也会出现写有“细心做题，认真答题”的评语。

同桌的你偶尔也会不听老师的话：什么玩具呀、饮料……老师不允许带进学校的都曾被你带到学校过，等到被老师发现“兴师问罪”时，总时低头认罪，还一副很委屈的神情。

这就是我同桌，安静又活泼，认真又马虎，大错不犯，小错时常出现的，唱歌超级好听的可爱10岁小男孩。

**我和班上的他作文500字八**

“珠穆朗玛，珠穆－－”声音嘎然而止，原来真正的珠穆朗玛出现在门口，教室内一片寂静……

“嗨，吾来也！”

一个巨大的书包在空中划了有个美丽的抛物线后，稳稳地、漂亮地，落在了－－

地上！地上扬起一层灰尘。

一阵爆笑。

而我，是悲剧的受害人，他的同桌。

每天，我那可怜的耳膜不但要忍受他那古猿类的哀号，还要忍受他的“优美词语”的狂轰乱砸，日子过得苦不堪言。

他，是个留级生，光那过人的身段就令人咋舌，不但比任何一个任课老师都高，而且还在不停地纵向发展。有时我不禁会抬头看看屋顶，然后一声长叹。（留一点想象的空间）

而他仗着以前学过，充分利用上课时间，一会一个笑话，一会一个脑筋急转弯，搞得我不能听讲。经常下课后我都不知上一节上什么课。

也许受他传染，我上课也开始说话，开始不听讲，但好象也不是什么也不会。也许这就是“玩中学，学中玩”吧。

不过他好象还坏不到哪儿去，我向他借东西时，他会大手一挥，作洒脱状，脸上挤出比哭还难看的笑容。

他，一个洒脱的他，一个乐观的他，一个玩世不恭而又不拘小节的他。他和我坐了一个学期，却令原本内向的我不再沉默。

唉！一个自封为天才的朱毅政，我的同桌。

**我和班上的他作文500字九**

我的同桌很调皮，却有炯炯有神的眼睛和高粱般的鼻子。

有时候，他很调皮又让人觉得搞笑。

上课了，科学老师走进教室给我们上科学课。这时候我的同桌就把莲子皮向我扔来，我以为是纸团撞在了头上就没怎么在意，继续上课。过了一会儿，越来越多的莲子皮向我扔来，我看了一下同桌，没想到一块大的莲子皮直接扔到了我的脸上。我的脸气得直接变成红彤彤的西红柿了，我瞪了一下同桌，他赶紧把脸转过去，嘻嘻哈哈地笑来笑去。

我哪里受得了这样子的同桌呢？真想再也不理他了。同桌拍了拍我的肩膀说：“快看！”只见他把莲子皮放在鼻子边上，一吸再吹就到了桌子上。我笑得差点都没气了。下课了，我自言自语道：“唉，这一节课，我都只听了几句话呀！”

有时候，他很坚强，让我敬佩。二年级的时候，班来转了一名新生，他就是我的同桌。为什么说他很坚强呢？事情是这样的：体育课，我们一起玩，不知道怎么回事，就有人喊：“快来呀，我们班的新生嘴巴出血了。”我跑过去，只见地上滴着好多血，我站在那儿一动不动，之后才反应过来，赶紧跑上楼。过了一会儿，同桌被她的妈妈接走了。到了医院，同桌的嘴巴被缝了八针。我听了这个消息后吓得提心吊胆。要是让我去缝八针的话，我肯定不愿意，有时还会大喊大闹的，而他没事人一样。所以我很佩服他。

这个人便是我的同桌张誉。

**我和班上的他作文500字篇十**

相传，在约几亿年前，盛唐时期又一位会变戏法的天产石猴，姓孙名悟空。所谓“猴性最为顽劣”，此猴在天宫中、东海、大唐长安玩耍胡闹一通之后，自觉没劲便一头钻入轮回遂道……

“咦？这是什么地方？俺老孙可重未见过！不行！这个样子太丑了，我得变一变！”说着，他变成了一位拥有樱桃小嘴，齐头短发，亮晶晶的小眼睛的小女子。

接着，孙猴子，噢！不不不！应该是孙女子进入了六年一班，见到了这个似曾相识而又怪模怪样的女孩，我便祈祷千万不要让她跟我一座，结果，鬼使神差，这泼猴被指派和我“同甘共苦”……

初来时，这猴狲对什么都好奇，我也颇好应付，可她猴性泛滥，经常跟我胡觉蛮缠，并和金子儿一起欺负我和小孟，我们想反抗，可惜心又太软更放不下男子汉的架子……

不说既罢，一说起此顽猴攻击人的手段当真恶劣，她早就放弃了“扫魔棒法”和“七十二变”，不知从哪儿偷学了一招恶毒的爪功——“九阴小爪爪”。只要你哪不如她意，她便化玉指为爪，先凭空虚爪，等你放松戒备，门户大开时才乘虚而入，送你致命一爪，只有修炼过铁布衫第九层外加十三太保横练金钟罩才能挡住。我练过“乾坤小移”能化解她爪力，而小孟同志就呜呼哀哉了！

近来总遇见校外好友，不免互相询问近况，未免谈及“同桌问题”，如果她们问我，我会大喊一声：我的同桌是悟空！

**我和班上的他作文500字篇十一**

一个学期以来，我的同桌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，快速、频繁地更换着，尽管他们在我身边如昙花一现般倏然而去，但我还是以捕捉闪电的速度，捕捉到了他最光辉的瞬间。

数学课代表靳博雅，他头脑灵活又勤奋刻苦，每次成绩都名列前茅。可惜，在我身边只做了几个月同桌，就放假了。不过，他们在我的头脑中留下的恰好是闪电的印迹——！

靳博雅，款款而来，很幸运，他成了我的同桌，我的榜样。他就是被我们数学老师称为“奥林匹克脑袋”的那位未来的“陈景润”。有这样的同桌，我不勤学好问那真是“暴殄天物”啊。那天，我好不容易找到一道“难于上青天”的难题，以便再次测定他的脑细胞灵敏度。果然，他那“奥林匹克脑袋”一转动，难题竟在顷刻间灰飞烟灭。此事一传出去，班里同学无不“尽折腰”，侯浩然顿时风靡全班，同时也影响了邻班，令邻班的数学科代表压力陡然大增。我作为他的同桌，为之折服的同时更多了一分庆幸。

每次背地理知识最快、最好的是谁？每每帮我记忆最难搞懂的难题时，总会煞有介事地把中国地图往桌面上一铺，左手叉腰，右手一挥，颇有运筹帷幄的大将风采的人是谁？试问，谁有如此豪气、霸气？全能学霸靳博雅也！

我同桌还是“体育之光”，他有着风一般的速度，每次体育课跑步时，在体育场上总能看到他那矫健的身姿。老师一声令响，他已如离弦之箭飞射而出。

这就是我的同桌，怎么样？你喜欢吗？

**我和班上的他作文500字篇十二**

我现在的同桌是在老师们口中流传的那个小个子班长，平时疯疯癫癫，傻子似的，不过因为他个子太小，对我并没有造成什么威胁。但是今天，我才真正感受到了他的“好”，真的好到我想一巴掌呼死他的那种。

自习课的时候我好好地做作业，后来转过身子，向同学问了个事儿，小个子班长一直拉着我头发，我使劲儿一转头，把头发从他的手中拯救出来。但是，旁边的孙恺笑个不停，都快抽筋了，我下意识的摸了摸头发，上面有一块起泡胶。

这是孙恺不知道在哪儿整的，孙恺说我同桌想试试这个粘不粘，就把它放在我的背上，刚想摘下来，我正好把前面的头发搞到后面去了。你说奇怪不奇怪，我这点头发正好又粘在了起泡胶上，同桌想悄悄弄掉，可是越弄越粘，就是掉不了。

我都快气炸了，要不是上课，我真的能给他一巴掌，我昨天才洗完头啊，我与橡皮泥搏斗了好几分钟，结果是我惨败，它完胜，我太难了。后面的郑湘怀给我出了个馊主意，让我把它剪掉，这么多头发剪掉，那不就是长一点短一点了？但是我扯了半天，痛觉都快被刺激的麻木了，也没扯下来，只是掉了几根头发。

没办法，只有接受这个馊主意了，拿起剪刀狠狠心，全剪了，还好我的头发比较长，剪了一根手指长的长度不太明显。

所以同桌啊，我这次就饶你一回，你要是下次还做这种对我“好”事，我就会让你尝尝人间的险恶。

本文档由范文网【dddot.com】收集整理，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dddot.com站内查找